

同性伴侶註記/註記紀錄/資料查詢/刪除註記申請書

_____與_____為同性伴侶，惟礙於我國婚姻制度目前無法登記，謹申請於戶役政資訊系統中為同性伴侶註記。

今為證明同性伴侶關係，本人_____謹申請製發公函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資料。

本人_____同意將戶政機關戶政資訊系統中「同性伴侶」之註記內容，提供下列機關查詢：醫療院所 社會福利機構 警察單位
其他(請列舉)_____

立書人_____與_____現已非同性伴侶，謹申請刪除戶役政資訊系統中之同性伴侶註記。

備註：申請註記刪除，由單方親自申請，毋須另一方同意。

此致 苗栗縣公館鄉戶政事務所

立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(或居留證號、護照號碼)：

戶籍地址(或居留地址)：

聯絡電話：

立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(或居留證號、護照號碼)：

戶籍地址(或居留地址)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